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 条件检查规范》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江苏东交智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

目 录

一、背景、目的意义和作用.....	1
1.1 编制背景.....	1
1.2 编制意义.....	2
1.3 作用.....	2
二、编制过程.....	2
2.1 任务来源.....	2
2.2 主要起草单位（人）.....	3
2.3 编制组目前开展的阶段性工作.....	3
三、与现有相关标准的关系.....	3
四、标准主要内容的创新先进.....	5
4.1 主要技术内容.....	5
4.2 创新先进性.....	5
五、标准主要内容的可行依据.....	6
六、标准宣贯和推广应用措施.....	7
七、编制过程发生的重大分歧意见及处理情况.....	8
八、标准推广应用前景和预期社会效益.....	8
九、其他予说明的事项.....	8

一、背景、目的意义和作用

1.1 编制背景

2021 年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要求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为响应国家相关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江苏省也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法规、政策文件，进一步规范了作业流程、人员资质和日常监督要求。这些地方性法规与国家层面的行动方案紧密衔接，推动了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2023 年修订《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要求全面管控生产经营活动各环节的安全风险，促进安全管理系统化、岗位操作行为规范化、设施设备本质安全化、作业环境器具定置化，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近年来，我国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管体系持续深化发展，已形成“部级规范-行业标准-地方细则”三级联动的架构。交通运输部先后颁布《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管理办法》部级规范性文件和《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条件通用要求》等多项行业标准，构建起全流程的技术标准体系。2023 年《关于加强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的指导意见》（交办安监〔2023〕64 号）的出台，进一步推动了标准体系向地方延伸。江苏省积极响应，创新制定《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规范》（DB32/T 4981-2024）等 2 项地方标准和 1 项省级考核标准，率先建立包含项目建设前、合同段开工前、危大工程施工前的“三阶段”安全生产条件核查机制。

然而深入分析现行多项行业标准规范发现，体系化建设仍存在双重瓶颈：其一，标准颗粒度与现场管理需求存在结构性偏差，例如，尽管《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等标准已细化至单位工程层级，但对施工现场微观安全要素的量化控制尚未建立精准映射，导致标准落地存在“最后一米”执行断层；其二，安全核查要素呈碎片化分布，检查要求分散在各类行业标准中，如《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条件通用要求》侧重机构设置，《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技术要求》聚焦设施验收，《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技术要求》侧重规定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的技术要求。缺乏系统性的要素集成机制。基于此，亟需构建多维度、系统化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检查体系。

1.2 编制意义

该标准的制定是为了深入贯彻国家安全生产法及地方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要求，积极贯彻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化方针，推动安全管理向体系化、标准化、规范化迈进。通过明确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的具体要求，确保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有效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1.3 作用

当前公路水运安全生产相关标准多聚焦项目开工、合同段开工、危大工程实施前的阶段性条件核查，针对施工现场常态化、日常开展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缺少统一的标准化规范，存在检查口径不统一、检查要点碎片化、检查流程不明确、检查记录无统一范式等现实问题。本标准的作用主要体现在：

（1）填补行业标准空白

针对当前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制度体系尚且不健全、缺乏规范化检查管理要求，本标准将明确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为施工单位提供统一、明确、可操作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依据，切实解决行业实践中无标可依、标准不一的困境，为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提供了系统化的标准支撑。

（2）推动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体系化

该标准在纵向维度，将检查颗粒度下沉至施工班组、临时用电、设备协同等最小作业单元；在横向维度，整合现行规范文件和行业标准中的安全检查要素，构建“风险识别-条件核查-动态监控”的全过程管理机制。这种体系重构通过标准要素的系统集成，为提升工程现场本质安全水平提供标准化解决方案，推动安全生产管理从“符合性审查”向“预防性管控”的转变，以进一步规范和提升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

二、编制过程

2.1 任务来源

本标准 of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立项项目，由行业多家建设、施工、监理、科研单位联合共同发起编制。

2.2 主要起草单位（人）

本文件起草单位：徐州市交通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江苏东交智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南通市交通运输局、徐州市交通运输局、南通交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路交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江苏交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周明利、马凌、赵峰、孙发源、陈军、徐朋、江来荣、史永龙、余同山、陈冲、沈辉、张斌、史祥祥、王江、孔祥雷、刘程超、钱玉胜、魏然、宋骥名、孙权、柴苗、黄向平、余王宇、张莹莹、卢加鸿、王飞、柏玉峰、孙义晨、于跃、贺嘉诚、王贵彬、满建新、韩晓斌、陈春瑞、陈建胜、马志波。

2.3 编制组目前开展的阶段性工作

编制组目前主要开展了立项申请、工作大纲编制、标准调研、标准编制等工作，现处在标准征求意见阶段。具体时间及工作内容如下：

（1）2025 年 10 月，由江苏东交智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编制组代表向学会提交《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规范》标准立项申请，经学会批准后编写大纲及工作任务，并制定详细工作计划；

（2）2025 年 11-12 月：编制组在学会的指导下开始本项团体标准的调研和编制工作，由学会组织召开标准立项及工作大纲评审会议，评审通过后学会下发立项公告；

（3）2026 年 1-6 月：针对大纲重点，编制团队通过收集相关的技术资料 and 现有规范，对其进行研究和分析及补充调研，与相关人员交流相关资料，根据专家意见完善编制团标的必要性，完善部分技术内容；

（4）2026 年 7-8 月：标准编制组组织召开内部研讨会，就标准的作用定位、主要技术内容等关键问题进行研讨，并完善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

三、与现有相关标准的关系

通过调研分析现有标准规范，目前行业内暂无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规范，本标准以现有国家、行业、地方标准为基础进行补充细化。

本标准与现行标准体系的关系可以从以下两个维度进行系统阐述：

1、纵向衔接维度

（1）对上位标准的细化落实

①以《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条件通用要求》（JT/T 1404-2022）为基本遵循，将其中提出的各类安全生产条件通用要求细化为具体检查指标，形成可操作的检查清单。

②对《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规范》（DB32/T 4981-2024）中“安全生产条件核查”要求进行深化，建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条件核查机制，做好日常施工前的安全生产保障，实现从宏观管理到微观执行的无缝衔接。

（2）对管理要求的转化实施

①将《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管理办法》中“施工单位自查”的制度要求转化为标准化的检查流程和评价方法。

②对《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考核评价标准》的一些考核指标进行分解，形成日常检查的量化标准。

2、横向协同维度

（1）技术标准整合

①整合《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等多项行业标准中的安全技术要求，按照通用要求+单位工程分类，进一步细分为程序、人员、设备、环境、分部分项工程等要素，达到类别的全覆盖。

②与《公路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技术要求》（JT/T 1508-2024）等专项标准协同，构建完整的检查指标体系。

（2）管理流程衔接

①与《公路水运危险性较大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审查规程》（JT/T 1495-2024）形成管理闭环，将专项方案中的技术要求转化为日常检查要点。

②与《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风险评估指南》（JT/T 1375.1-2022）的风险管控要求相呼应，建立日常检查的联动机制。

通过以上两个维度的系统构建，本标准既确保了与现行标准体系的协调统一，又填补了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标准化的空白，形成了“宏观指导-中观规范-微观操作”的完整标准链条，为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提供了系统化的标准支撑。

四、标准主要内容的创新先进

4.1 主要技术内容

本标准针对江苏省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进行系统规定，标准文本按照 GB/T 1.1-2020 规则起草，共设置 1~9 章正文及资料性附录 A，各章节主要内容如下：

(1) 范围：明确本规范所适用的范围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列出本规范编制过程中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

(3) 术语和定义：对本规范中使用的术语进行统一解释。

(4) 基本规定：规定施工现场开展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的总体基本要求。

(5) 通用要求：规定施工现场开展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的通用要求。

(6) 路基工程：规定路基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

(7) 路面工程：规定路面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

(8) 桥涵工程：规定桥涵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

(9) 隧道工程：规定隧道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

(10) 附录 A：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表，为现场检查提供可直接使用工具表单。

4.2 创新先进性

1、明确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方式

本标准基于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工作实际，总结提炼了省内标杆企业在项目（如张靖皋长江大桥项目等）日常安全检查中的先进理念、成熟经验与创新做法。结合《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DB32/T 2618-2023）、《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规范》（DB32/T 4981-2024）等地方标准要求，形成一套覆盖施工全场景、操作可量化的高速公路工程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并形成了以检查表形式的检查方式，使得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精细化。

2、填补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行业标准空白

当前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缺乏规范化检查标准，本标准明确了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要求，为施工单位提供统一、明确、可操作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依据，填补了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

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标准化的空白。

3、推动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主动实施

该规范吸取在建项目（如张靖皋长江大桥项目等）日常安全检查中的先进理念、成熟经验，结合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创新案例中相关创新技术，融入“一会三卡”班组安全管理；借鉴《高速公路施工现场安全检查手册》的实践经验，优化检查流程和方法，推动安全生产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防控”。

五、标准主要内容的可行依据

1、编制原则

本标准严格遵循以下原则，确保可行性：

（1）规范性原则：标准内容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与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相协调。

（2）可操作性原则：标准内容应便于施工单位针对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的检查。

2、技术与实践依据

本标准主要内容具有较高的可行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政策支持

近年来，我国持续强化安全生产领域的法律法规体系建设，一系列法律法规、指导文件的发布，明确要求交通领域强化安全管理工作体系，为标准的制定提供了政策依据和保障。

（2）行业需求

高速公路施工现场通过日常巡检及时排查诸如临时用电不规范、高空防护缺失、特种设备未年检、危化品管理疏漏、极端天气应对不足等隐患，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同时也可实现检查记录可追溯、问题整改可跟踪、责任落实可倒查，最终达到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率、保障施工安全的目标。因此制定统一、明确、可操作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标准符合行业发展的实际需求。

（3）技术基础依据

在制定本标准前，通过开展广泛而深入的专项调研与行业分析，收集高速公路工程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如《关于加强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的指导意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行业技术标准（《公路工程施工安

全技术规范》（JTG F90-2015）《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建设规范》（DB32/T 4891-2024））、学术文献等，为本标准的制定提供了重要规范性、指导性依据。

（4）项目实践依据

本标准总结提炼了在建项目张靖皋长江大桥项目日常安全检查中的先进理念、成熟经验与创新做法，并与参建单位深度沟通，明确其对于检查标准化、流程闭环化的具体需求。该项目在实践中从核查程序、核查内容和要求等进行了规定，核查程序中规定了班组长、责任区责任人、专职安全员及带班领导的检查审批流程，核查内容和要求中规定了检查的各项内容及重点的检查要素等，为本标准的制定提供了重要实践性依据。

六、标准宣贯和推广应用措施

制定标准是标准化工作的基本前提，标准化工作的关键是标准的贯彻实施，编制组将在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的指导下，做好《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规范》的宣贯等工作。

本标准的宣贯和推广应用拟分以下四个阶段实施：

1、宣传推广+培训交流

向高速公路工程施工单位以及相关参加单位，以及通过公众号等渠道广泛宣传本规范的作用、意义和内容，增强各界对标准的认识和信任，积极引导相关单位采纳本标准。结合行业和企业实际需要，组织团标的培训和交流活动，开展分层级、分类别的专题培训和交流活动，提高从业人员对标准的理解和应用能力。

2、试点阶段

结合在建高速公路项目情况及特点，在建管部门指导下选择 2-3 个重点高速公路项目开展示范应用，在试点过程中收集反馈意见与建议，进而进一步完善检查表模板，并适时组织 1-2 次现场指导，归纳总结实施中的重点及突出问题。

3、推广实施阶段

在试点阶段形成成效后，在学会与建管部门等支持和指导下，进行更多项目的实施，以提升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能力，更好的保障施工现场的安全施工。

4、监督反馈阶段

建立季度报告制度，按要求收集整理施工企业在标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建议等并反馈标准执行情况，建立意见反馈和评估机制，结合反馈意见建立持续改进机制，必要时组织专家对标准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七、编制过程发生的重大分歧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文件编制过程中暂未出现重大分歧意见。

八、标准推广应用前景和预期社会效益

本标准面向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现场，规范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可在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推广，也可为国内其他地区高速公路工程等提供参考，对工程安全管理产生多方面效益。

（1）经济效益：通过标准化日常检查，及时识别、消除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备、防护设施、危大工程作业等各类安全隐患，减少因安全事故造成的工程停工、人员伤亡、财产损失，降低工程安全风险成本。标准化检查表减少各项目自行编制检查文件的重复工作，节约项目安全管理人力投入。

（2）社会效益：压实施工现场各层级安全岗位责任，推动安全管理关口前移，提升高速公路施工现场本质安全水平，降低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概率，保障一线作业人员生命安全；支撑平安工地建设落地，助力交通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为行业监管提供技术抓手。

（3）管理效益：统一日常安全生产条件检查的工作口径，实现检查过程可记录、隐患整改可闭环、责任可追溯，解决以往现场检查随意性大、记录碎片化的问题，提升工程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

九、其他予说明的事项

无。